



Zhejiang Shibao Company Limited*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331)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網址為www.hkgem.com)，方可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包括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文件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摘要

-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43,424,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約人民幣100,811,000元，上升約42.3%。
-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約為人民幣23,513,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約人民幣17,646,000元，上升約33.2%。
-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3,192,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約人民幣17,319,000元，上升約33.9%。
-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0883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人民幣0.0659元，上升約34.0%。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七年同期比較數字。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但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81,674	56,352	143,424	100,811
銷售成本		(53,946)	(33,940)	(92,100)	(60,145)
毛利		27,728	22,412	51,324	40,666
其他收入及利益		252	1,077	1,358	1,852
銷售及分銷成本		(6,053)	(3,230)	(9,446)	(5,715)
行政開支		(7,301)	(5,313)	(13,930)	(11,135)
其他開支		(229)	(955)	(547)	(1,717)

簡明綜合收益表 (續)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溢利		14,397	13,991	28,759	23,951
融資成本	5	(39)	(34)	(108)	(68)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 收益／(虧損)		188	(15)	236	(187)
除稅前溢利	6	14,546	13,942	28,887	23,696
稅項	7	(1,360)	(3,436)	(5,374)	(6,050)
期內溢利		13,186	10,506	23,513	17,646
以下項目應佔：					
母公司股權 持有人	8	13,004	10,334	23,192	17,319
少數股東權益		182	172	321	327
		13,186	10,506	23,513	17,646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					
(基本、母公司 股權持有人 應佔)	9	0.0495元	0.0393元	0.0883元	0.0659元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97,425	180,686
租賃預付款項		25,885	26,187
其他無形資產		366	342
預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13,186	7,557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11	5,394	5,597
遞延稅項資產		2,221	1,739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244,477	222,108
		<hr/>	<hr/>
流動資產			
存貨	12	50,997	46,43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3	133,928	113,44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6,160	10,135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15	25,352	17,51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156	70,610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259,593	258,135
		<hr/>	<hr/>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二零零八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6	58,198	47,2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	23,132	19,621
應付稅項		15,497	15,540
遞延收入		1,016	1,016
		<hr/>	<hr/>
流動負債總值		97,843	83,466
		<hr/>	<hr/>
流動資產淨值		161,750	174,669
		<hr/>	<hr/>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6,227	396,777
		<hr/>	<hr/>
非流動負債			
其他計息借貸	18	5,290	5,560
遞延收入		1,851	1,911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值		7,141	7,471
		<hr/>	<hr/>
資產淨值		399,086	389,306
		<hr/> <hr/>	<hr/> <hr/>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二零零八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權益			
母公司股權			
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資本	19	262,658	262,658
儲備	20	132,847	109,655
建議末期股息		—	13,133
		395,505	385,446
少數股東權益		3,581	3,860
權益總額		399,086	389,30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的現金淨額	15,344	5,689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9,065)	(18,888)
融資活動前現金流出淨額	(13,721)	(13,199)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流出淨額	(13,733)	(13,73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27,454)	(26,932)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0,610	103,102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156	76,17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資本		
於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u>262,658</u>	<u>262,658</u>
股份溢價		
於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u>21,144</u>	<u>21,144</u>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而產生的儲備		
於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u>5,736</u>	<u>5,736</u>
法定公積金		
於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u>52,251</u>	<u>47,604</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於一月一日	30,524	10,063
本期純利	23,192	17,319
	<hr/>	<hr/>
於六月三十日	53,716	27,382
	<hr/>	<hr/>
儲備	132,847	101,866
	<hr/>	<hr/>
少數股東權益		
於一月一日	3,860	3,795
本期純利	321	327
股息	(600)	(600)
	<hr/>	<hr/>
於六月三十日	3,581	3,522
	<hr/>	<hr/>
權益總額	399,086	368,046
	<hr/> <hr/>	<hr/> <hr/>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二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在中國註冊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浙江世寶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浙江世寶控股」)，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H股自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轉向器產品。

2. 會計政策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遵守創業板上規定的披露規定。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採納下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以及就新交易採納的會計政策除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下列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有所影響，並於本期間的中期財務報表獲首次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 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間的互動關係

已公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尚未於本財務報表內採用以下已公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清盤產生的可沽金融工具及責任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本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 (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 投資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³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⁴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3. 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期內向外界客戶銷售貨品所收取及應收取的金額(經扣除銷售稅及退貨)。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及溢利主要來自銷售汽車轉向器產品。本集團產品具有相似風險及回報。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且本集團的所有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因此，於有關期間並無呈列業務及地區分部分析。

5.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融資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39,000元和人民幣108,000元(二零零七年同期約為：人民幣34,000元和人民幣68,000元)，主要包括其他借貸的利息支出。

6. 除稅前溢利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監事及 高級行政人員的酬金)：				
薪金及其他員工成本	6,196	5,545	11,363	9,008
退休成本—定額供款	406	326	1,028	773
	<u>6,602</u>	<u>5,871</u>	<u>12,391</u>	<u>9,781</u>
員工成本總額	6,602	5,871	12,391	9,781
利息開支	39	34	108	68
	<u>39</u>	<u>34</u>	<u>108</u>	<u>68</u>
融資成本總額	39	34	108	68
已出售存貨成本	42,716	25,177	62,835	38,265
折舊	3,673	3,244	7,202	5,890
土地使用權攤銷	151	186	302	302
無形資產攤銷	21	8	29	13
遞延收入攤銷	(254)	(255)	(508)	(509)
研發成本	1,643	764	2,951	1,842
匯兌差額淨額	46	730	150	1,46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撥回)	14	(182)	14	(1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8)	(139)	(18)	(139)
核數師酬金	250	376	550	675
	<u><u>250</u></u>	<u><u>376</u></u>	<u><u>550</u></u>	<u><u>675</u></u>

7. 稅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沒有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二零零七年：零)。

四平市方向機械有限公司(「四平機械」)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七日重新註冊為一家中外合資合作經營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發出的「國稅發(2003)第60號」及四平經濟開發區國家稅務局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四日發出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七日生效的批文「四平國稅經開第001號」，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四平機械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隨後三年享有豁免企業所得稅50%。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四平機械須按1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釐定及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將由二零零八年起調整為25%(二零零七年：33%)。

8.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3,004,000元及人民幣23,192,000元(二零零七年同期約為：人民幣10,334,000元及人民幣17,319,000元)。

9.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3,004,000元和人民幣23,192,000元(二零零七年同期約為：人民幣10,334,000元及人民幣17,319,000元)，及加權平均股份總數分別為262,657,855股和262,657,855股(二零零七年同期為：262,657,855股和262,657,855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並無存在任何攤薄工具，故於該等期間並無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91,127	115,559	4,079	10,519	17,738	239,022
添置	24	8,362	171	879	14,570	24,006
轉撥	8,479	6,482	—	—	(14,961)	—
出售	—	(589)	(15)	(242)	—	(846)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99,630	129,814	4,235	11,156	17,347	262,182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3,412	36,944	2,694	5,286	—	58,336
年內支銷	1,288	4,976	232	706	—	7,202
出售	—	(537)	(14)	(230)	—	(781)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4,700	41,383	2,912	5,762	—	64,757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84,930</u>	<u>88,431</u>	<u>1,323</u>	<u>5,394</u>	<u>17,347</u>	<u>197,425</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7,715</u>	<u>78,615</u>	<u>1,385</u>	<u>5,233</u>	<u>17,738</u>	<u>180,686</u>

11.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流動資產	6,501	5,078
非流動資產	13,006	11,504
流動負債	(13,456)	(10,767)
	<hr/>	<hr/>
資產淨值	6,051	5,815
	<hr/>	<hr/>
應佔聯營公司收益及溢利／(虧損)		
收益	7,004	6,791
溢利／(虧損)	236	(1,098)
	<hr/>	<hr/>
銷售予一家聯營公司所產生的未變現利益	657	218
	<hr/>	<hr/>
投資的賬面值	5,394	5,597
	<hr/> <hr/>	<hr/> <hr/>

11.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續)

聯營公司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法定地位	註冊成立 和經營 地點及日期	註冊/ 繳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直接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蕪湖世特瑞轉向 系統有限公司 (「蕪湖世特瑞」)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十八日	20,000/ 20,000	36%	銷售及製造 轉向系統

12. 存貨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		
原材料	23,644	18,917
在製品	8,312	8,250
製成品	17,313	17,503
低價值消耗品	1,728	1,763
	<u>50,997</u>	<u>46,433</u>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按發票日計算，於結算日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償還結餘的賬齡如下：		
90日內	118,244	92,472
91日至180日	10,891	9,657
181日至365日	4,566	8,117
365日以上	227	3,201
	<u>133,928</u>	<u>113,447</u>

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元的應收票據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授予的人民幣3,000,000元信貸額。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人民幣千元
按金	462	257
預付款項	3,267	3,420
其他應收款項	2,431	6,458
	<u>6,160</u>	<u>10,135</u>

上述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15.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一家聯營公司的款項屬應收貿易款項、免息及須按類似給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信貸期償還。

一家聯營公司的所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還款。

16.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按發票日計算，於結算日的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償還結餘的賬齡如下：		
90日內	42,528	30,195
91日至180日	3,767	6,419
181日至365日	8,586	6,086
365日以上	3,317	4,589
	<hr/>	<hr/>
	58,198	47,289
	<hr/> <hr/>	<hr/> <hr/>

上述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人民幣千元
客戶提供的墊款	3,195	1,112
應付薪金	1,866	1,244
應付福利	1,906	2,444
其他應付款項	16,165	14,821
	<u>23,132</u>	<u>19,621</u>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項目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18. 其他計息借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借貸—無抵押	5,290	5,560
應償還：		
一年內	—	—
第二年	—	—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
五年以上	5,290	5,560
	5,290	5,560
歸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	—
長期部分	5,290	5,560

其他借貸按商業年利率5厘計息。

19. 已發行資本

	股份面值 人民幣元	內資股數目	H股數目	股份總數	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1元	175,943,855	86,714,000	262,657,855	262,658

內資股目前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宣派股息時，普通股持有人將有權收取股息。所有普通股均同股同權。

20. 儲備

法定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分配其除稅後溢利的10%（按照彼等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釐定），撥入法定公積金（「法定公積金」），直至該儲備分別達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根據中國公司法所載的若干限制，部分法定公積金可予以轉換，以增加繳足資本，惟於資本化後的餘款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可分派儲備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可供分派予股東的溢利在扣減本年度法定公積金撥款後，應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釐定的金額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釐定的金額兩者之間較低者計算。

21. 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關聯方訂立的重大交易如下：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蕪湖世特瑞	銷售原材料予一家聯營公司 (附註(a))	5,226	2,765
	銷售製成品予一家聯營公司 (附註(b))	12,673	9,841
	從一家聯營公司採購製成品 (附註(b))	123	—
		<u>123</u>	<u>—</u>

附註：

(a) 原材料按成本出售及採購。

(b) 製成品銷售及採購以一般商業條款為基準進行。

22. 承擔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16,224	1,445
已授權，但未訂約	2,053	6,728
	<hr/>	<hr/>
	18,277	8,173
	<hr/> <hr/>	<hr/> <hr/>

23. 資產抵押

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元的應收票據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授予的人民幣3,000,000元信貸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43,424,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約42.3%。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3,192,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約33.9%。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收益有較大增加，主要是由於集團液壓齒輪齒條轉向器產品陸續進入批量供貨階段，同時循環球產品銷售亦保持穩定增長，從而實現了集團銷售的總體增長。集團的總體毛利也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約26.2%。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毛利率約為35.8%（二零零七年同期：約40.3%）。本集團的毛利率主要受原材料價格上漲造成不利影響。同時，由於原有產品市場的成熟及減價因素，也導致部分產品的毛利率小幅下降。

於回顧期內，銷售及分銷成本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3,731,000元，增加約65.3%。原因是二零零八年上半年銷售量的上升導致運費和其他銷售費用有所增加。

於回顧期內，集團行政開支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795,000元，增加約25.1%，然而行政開支佔收益比率較二零零七年同期有所下降。於回顧期內，集團行政開支的增加主要是由於集團研發投入的增加及員工工資的增長。

於回顧期內錄得匯兌虧損約為人民幣150,000元。匯兌虧損是由人民幣兌換港元增值，對來自配售H股的所得款項淨額造成影響所致。

於回顧期內，融資成本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40,000元，增加約58.8%。融資成本主要包括其他借貸的利息支出。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稅後溢利約為人民幣23,513,000元，較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17,646,000元，增加約33.2%。

於回顧期內，業務及地區部分並無重大變動。

市場推廣及新產品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品在國內主要汽車廠的多款車型上得到了應用。這些汽車廠包括一汽、東風、江淮、奇瑞、力帆等。同時，本集團開發的電動轉向系統(EPS)產品已經在奇瑞完成了全部道路試驗，進入批量供貨階段。

生產設施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為提高核心零件加工能力，從國外採購了世界先進的轉向閥生產及調試設備。於回顧期內，一條新的齒輪齒條轉向器裝配線亦在杭州工廠安裝調試完畢。

研究與發展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主開發的電動轉向系統(EPS)產品的專利申請已經正式被國家知識產權局受理。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員工1,020名，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薪金及福利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2,391,000元(二零零七年同期：人民幣9,781,000元)。本集團按照市場慣例為僱員提供可觀的酬金福利，並根據中國有關法規提供退休福利。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流動資金比率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人民幣43,156,000元，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人民幣70,610,000元。現金減少主要原因是由於公司派發了二零零七年的末期股息以及公司增加了對設備及廠房的投入。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61,750,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74,669,000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非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7,141,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7,471,000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2.7(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3.1)，而本集團的速動比率約為2.1(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2.5)。

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9.9%(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5%)。資產負債比率計算方法為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及債務淨額之和。債務淨額包括其他計息借款、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且不包括非持續經營業務。資本指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貸款及借貸總額約為人民幣5,290,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5,560,000元)，其中須於一年內償還為零(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貸款按約5厘的商業年利率計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厘)。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和貸款及借貸主要為人民幣。

資產質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除財務報表附註23所載的資產質押外，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質押。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止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外幣風險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除配售H股的淨所得款項餘額均為港元外，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外幣風險。所得款項餘額已基本轉換為人民幣。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除財務報表附註22所載的資本承擔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前瞻

二零零八年上半年銷售業績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仍然保持了較大增長，主要得益於齒輪齒條轉向器產品陸續進入大批量供貨階段，為集團帶來較大的銷售增長，同時循環球轉向器業務亦保持穩定增長。預計本年度齒輪齒條轉向器業務的增長，將會為集團整體銷售業績做出重大貢獻。

集資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誠如招股 章程所述 港幣千元	誠如招股 章程所述 人民幣千元*	實際情況 人民幣千元
業務計劃：			
收購機器、設備，及／或擴充 組裝線，以擴充生產 廠房及／或產能(附註(a))	5,000	4,396	6,697
收購測試設備及軟件，以增強 本集團的研發及產品測試能 力(附註(b))			1,890
	<u>5,000</u>	<u>4,396</u>	<u>8,587</u>

附註：

(a)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實際現金支出約為人民幣8,587,000元。

其中人民幣6,697,000元用於購買原定設備，由於物價上漲及匯率變化超支了人民幣2,301,000元。

(b) 為更快加強公司的研發及產品測試能力，把原定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購買的研發及測試設備提前進行了部分購買。

* 匯率1.00港元兌人民幣0.87917元折算成人民幣。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比較

根據招股章程載列業務目標陳述

實際進展

擴大生產力

購買額外機器及設備生產液壓轉閥式轉向控制閥

購買了世界先進的液壓轉閥式轉向控制閥生產及調試設備

為齒輪齒條轉向器生產購買額外機器及設備

購買了數台機加設備

研發

開始對新型號液壓轉閥式轉向控制閥進行技術分析、結構性設計、開發及測試

完成了適用於國內不同市場需求的各型號液壓轉閥式轉向控制閥的開發及測試

根據招股章程載列業務目標陳述

實際進展

銷售與市場推廣

參與國際性汽車零部件展覽會，旨在向海外市場宣傳本集團的產品

設展二零零八年北京汽車展覽會

人力資源

為支持本集團的整體業務擴展，招聘約20名技術員及一般員工

招聘了20名技術員及5名數控機床操作員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零)。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權益及淡倉之披露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錄於登記冊的權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的內資股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內資股數目	所佔同類別 股份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所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張世權先生 (「張先生」)	受控法團的權益	165,387,223	94.00%	62.97%

附註：張先生持有最終控股公司浙江世寶控股40%權益，而浙江世寶控股則持有165,387,223股本公司的內資股。由於張先生在浙江世寶控股股東大會上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故張先生被當作或被視作於浙江世寶控股所持的全部165,387,223股本公司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2) 於最終控股公司(浙江世寶控股，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的註冊資本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貢獻註冊 資本的金額	所佔 浙江世寶控股 註冊資本的 概約百分比
張先生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20,000,000元	40%
張寶義先生	實益擁有	人民幣10,000,000元	20%
湯浩瀚先生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10,000,000元	20%
張蘭君女士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7,500,000元	15%
張世忠先生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2,500,000元	5%

附註：浙江世寶控股持有165,387,223股本公司的內資股，分別佔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94%及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2.97%，因此，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

- (3) 於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杭州世寶汽車方向機有限公司(「杭州世寶」，本公司的相聯法團)的註冊資本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貢獻註冊資本的金額	所佔杭州世寶註冊資本的概約百分比
張先生	家族權益 (附註1)	人民幣400,000元	1%
	受控法團的權益 (附註2)	人民幣39,600,000元	99%

附註：

- (1) 杭州世寶為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分別由本公司擁有99%權益及張海琴女士(「張太太」，張先生的配偶)擁有1%權益。張先生被當作或被視作於其配偶於杭州世寶直接持有1%權益中擁有權益。
- (2) 張先生持有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浙江世寶控股註冊資本的40%權益，而浙江世寶控股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資本總數約62.97%。由於張先生有權於浙江世寶控股及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張先生被當作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於杭州世寶直接持有的99%權益中擁有權益。

- (4) 於本公司一家同系附屬公司吉林世寶機電自動化有限公司(「吉林世寶自動化」，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的註冊資本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貢獻註冊 資本的金額	所佔
			吉林世寶自動化 註冊資本的 概約百分比
張先生	受控法團的權益	人民幣1,600,000元	80%

附註：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浙江世寶控股的附屬公司吉林世寶自動化乃由浙江世寶控股擁有80%權益。由於張先生持有浙江世寶控股註冊資本40%權益，因此在浙江世寶控股的股東大會上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故張先生被當作或被視作於浙江世寶控股於吉林世寶自動化直接持有的80%權益中擁有權益。

- (5) 於本公司一家同系附屬公司長春世立汽車制動零部件有限責任公司(「長春世立汽車」，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的註冊資本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貢獻註冊 資本的金額	所佔
			長春世立汽車 註冊資本的 概約百分比
張先生	受控法團的權益	人民幣6,300,000元	90%

附註：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浙江世寶控股的附屬公司長春世立汽車乃由浙江世寶控股擁有90%權益。由於張先生持有浙江世寶控股註冊資本40%權益，因此在浙江世寶控股的股東大會上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故張先生被當作或被視作於浙江世寶控股於長春世立汽車直接持有的90%權益中擁有權益。

(6) 於本公司一家同系附屬公司安徽世寶鑄造工業有限公司(「安徽世寶」，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的註冊資本中的好倉：

董事姓	身份	貢獻註冊 資本的金額	所佔
			安徽世寶 註冊資本的 概約百分比
張先生	受控法團的權益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附註：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浙江世寶控股的附屬公司安徽世寶乃由浙江世寶控股擁有100%權益。由於張先生持有浙江世寶控股註冊資本40%權益，因此在浙江世寶控股的股東大會上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故張先生被當作或被視作於浙江世寶控股於安徽世寶直接持有的100%權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中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進行的證券交易規定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最終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而概無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任何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有權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或已行使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並無實行任何購股權計劃。

主要股東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上文所披露的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存置的登記冊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及 類別	所佔相同 類別股份中 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所佔 所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中的 概約百分比
浙江世寶控股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65,387,223股 內資股	94.00%	62.97%
張先生 (附註1)	受控法團的權益	165,387,223股 內資股	94.00%	62.97%
張太 (附註1)	配偶權益	165,387,223股 內資股	94.00%	62.97%
方振淳先生	實益擁有人	31,324,000股 H資股	36.12%	11.93%

附註：

- (1)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浙江世寶控股擁有本公司165,387,223股本公司的內資股。由於張先生持有浙江世寶控股註冊資本的40%權益，故張先生被視為於浙江世寶控股所持本公司165,387,223股本公司的內資股中擁有全部權益。張先生於本公司165,387,223股內資股間接擁有的權益亦於「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權益及淡倉之披露」一段中披露。張先生的配偶張太被視為於全部該等內資股中擁有權益，而張先生被認為或視為於該等內資股中擁有權益。該等內資股指相同權益。因此，於浙江世寶控股，張先生及張太的權益屬重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上文所披露的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存置的登記冊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其聯繫人概無在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產生利益衝突的公司中享有權益。

合規顧問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經本公司合規顧問益華證券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更新及通知，合規顧問、其董事、其僱員或聯繫人（如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1條附註3所述）概無於本公司證券（包括購股權及本公司證券的其他認購權利）中擁有任何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五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合規顧問由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起直至本公司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當日或合規顧問根據其條款終止委任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擔任本公司的合規顧問，並已經就此及將會就擔任本公司合規顧問而收取顧問費。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的採購額及五大客戶所佔的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採購和營業總額約31.9%和48.8%。此外，最大供應商及最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採購及營業總額約23.7%和14.8%。據董事所知，董事、其各自的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於期內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規定，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陳國峰先生、呂榮匡先生及張美君女士。陳國峰先生及呂榮匡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張美君女士則為非執行董事。呂榮匡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常規及程序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所載的董事會常規及程序的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規則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已採納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董事違反交易規定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公司管治常規守則

聯交所已訂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並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詳情載於創業板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附錄十五。本公司已由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董事長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張世權先生於期內出任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張世權先生為本公司的創辦人，負責整體策略籌劃、業務發展及新產品市場推廣策略。有鑒於本公司業務的性質，董事會認為，目前管理架構及安排對於回應市場轉變及落實策略計劃頗具效率。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管理安排的效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本公司H股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開始在創業板上市以來，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股份。

優先購股權

根據公司章程細則和中國（即本公司所成立的司法權區）法例，概無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結算日後事項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刊發的公告，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與四平鐵東經濟開發區訂立協議，以代價27,720,000元人民幣向四平鐵東經濟開發區收購工業建設用地約110,000平方米，土地位於四平鐵東經濟開發區，本公司擬將土地作建設精密鑄造與機加項目之用。

承董事會命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世權

中國 • 浙江 • 杭州
二零零八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世權先生、張寶義先生、湯浩瀚先生、朱頡榕先生及張蘭君女士，非執行董事張世忠先生、張美君女士及顧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志超先生、陳國峰先生及呂榮匡先生。

本公佈將於其登載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上刊登最少七日。

* 僅供識別